**交通肇事案件审判白皮书**

JIAOTONG ZHAOSHI ANJIAN SHENPAN BAIPISHU

（2015-2019）

**磐石市人民法院**

目 录

[**前 言** 2](#_Toc20221081)

[**一、2015年1月-2019年9月刑事案件审理基本情况** 3](#_Toc20221082)

[**（一）2015年基本情况** 3](#_Toc20221083)

[**（二）2016年基本情况** 4](#_Toc20221084)

[**（三）2017年基本情况** 4](#_Toc20221085)

[**（四）2018年基本情况** 5](#_Toc20221086)

[**（五）2019年基本情况** 6](#_Toc20221087)

[**二、交通肇事案件的主要特点** 7](#_Toc20221088)

[**三、交通肇事案件发生的主要原因** 8](#_Toc20221089)

[**(一)驾驶员素质低是引发行车事故的重要原因。** 8](#_Toc20221090)

[**(二)驾驶员违章驾车、行车是诱发交通事故主要原因。** 9](#_Toc20221091)

[**(三)道路好走，事故反而增多的原因。** 11](#_Toc20221092)

[**(四)公路沿线的村民安全意识差，行走无序。** 12](#_Toc20221093)

[**四、预防交通肇事频发的对策** 12](#_Toc20221094)

[**(一)多渠道、多形式加大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的力度。** 12](#_Toc20221095)

[**(二)加强源头管理，防患于未然。** 14](#_Toc20221096)

[**(三)加大惩治力度。** 14](#_Toc20221097)

[**(四)公安交通民警的执法理念、思想观念亟须转变。** 15](#_Toc20221098)

[**(五)认真学习贯彻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 15](#_Toc20221099)

**前 言**

交通肇事罪，是指从事交通运输的人员违反规章制度，因而发生重大事故，致人重伤、死亡或者使公私财产遭受重大损失的，依法被追究刑事责任的犯罪行为，是我国刑法规定的责任事故型过失犯罪之一。我国刑法第一百三十三条规定：“违反交通运输管理法规，因而发生重大事故，致人重伤、死亡或者使公私财产遭受重大损失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交通肇事后逃逸或者有其他特别恶劣情节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因逃逸致人死亡的，处七年以上有期徒刑。”

为统计2015年1月-2019年9月交通肇事案件相关数量情况，了解交通肇事犯罪案件的特点，分析交通肇事案件的主要特点以及产生原因，分享预防交通肇事案件频发的对策，特发布本白皮书。

**一、2015年1月-2019年9月刑事案件审理基本情况**

关于交通肇事案件，我院2015年审理36件， 2016年审理35件，2017年审理32件，2018年审理25件，2019年截止9月20日审理10件，呈递减趋势。

**（一）****2015年基本情况**

2015年共审理交通肇事案件36件。36名被告人中，高中及以上学历7人，初中学历20人，小学及文盲学历9人；农民10人，无职业者22人，其他职业者4人。从肇事责任情况看，肇事司机负全部责任的23件，负主要责任的12件。从驾驶状况看，酒后驾车5件，无证驾车7件，超载驾车2件，超速驾车6件。从肇事车型看，摩托车类型6件，农用车类型2件，小型轿车类型15件，大型客货车类型10件，小型客车类型2件。造成被害人的伤害程度，死亡34人，重伤7人，轻伤9人。关于民事赔偿部分，通过调解达成和解协议的30件，自愿赔偿40名被害人各项损失人民币783.4万元；按照程序进行刑事附带民事判决4件。根据案件事实和量刑情节，有2名被告人被免予刑事处罚，1名被告人被判处拘役，26名被告人被依法适用非监禁刑，7名被告人被判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

**（二）2016年基本情况**

2016年共审理交通肇事案件35件。35名被告人中，高中及以上学历10人，初中学历15人，小学及文盲学历10人；农民11人，无职业者19人，其他职业者5人。从肇事责任情况看，肇事司机负全部责任的24件，负主要责任的10件。从驾驶状况看，酒后驾车7件，无证驾车6件，超载驾车3件，超速驾车3件。从肇事车型看，摩托车类型4件，农用车类型1件，小型轿车类型15件，大型客货车类型12件，小型客车类型2件。造成被害人的伤害程度，死亡30人，重伤9人，轻伤17人，轻微伤10人。关于民事赔偿部分，通过调解达成和解协议的23件，自愿赔偿37名被害人各项损失人民币588.77万元；按照程序进行刑事附带民事判决11件。根据案件事实和量刑情节，有21名被告人被依法适用非监禁刑，10名被告人被判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4名被告人被判处三年以上有期徒刑。

**（三）2017年基本情况**

2017年共审理交通肇事案件32件。32名被告人中，高中及以上学历3人，初中学历23人，小学及文盲学历6人；农民15人，无职业者16人，其他职业者1人。从肇事责任情况看，肇事司机负全部责任的23件，负主要责任的9件。从驾驶状况看，酒后驾车2件，无证驾车8件，超载驾车2件，超速驾车4件。从肇事车型看，摩托车类型5件，农用车类型1件，小型轿车类型11件，大型客货车类型12件，小型客车类型2件。造成被害人的伤害程度，死亡30人，重伤6人，轻伤12人，轻微伤2人。关于民事赔偿部分，通过调解达成和解协议的23件，自愿赔偿35名被害人各项损失人民币575.85万元；按照程序进行刑事附带民事判决9件。根据案件事实和量刑情节，有23名被告人被依法适用非监禁刑，7名被告人被判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2名被告人被判处三年以上有期徒刑。

**（四）2018年基本情况**

2018年共审理交通肇事案件25件。25名被告人中，高中及以上学历5人，初中学历11人，小学及文盲学历9人；农民7人，无职业者14人，其他职业者4人。从肇事责任情况看，肇事司机负全部责任的17件，负主要责任的7件，负同等责任的1件。从驾驶状况看，无证驾车2件。从肇事车型看，摩托车类型1件，农用车类型1件，小型轿车类型14件，大型客货车类型8件，小型客车类型1件。造成被害人的伤害程度，死亡29人，重伤1人，轻伤4人。关于民事赔偿部分，通过调解达成和解协议的21件，自愿赔偿29名被害人各项损失人民币695.25万元，被害人放弃民事赔偿的1件；按照程序进行刑事附带民事判决3件。根据案件事实和量刑情节，有23名被告人被依法适用非监禁刑，2名被告人被判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

**（五）2019年基本情况**

2019年截止到9月20日共审理交通肇事案件10件。10名被告人中，高中及以上学历1人，初中学历4人，小学及文盲学历5人；农民7人，无职业者1人，其他职业者2人。从肇事责任情况看，肇事司机负全部责任的9件，负主要责任的1件。从驾驶状况看，酒后驾车1件，无证驾车2件。从肇事车型看，摩托车类型1件，农用车类型2件，小型轿车类型5件，大型客货车类型2件，小型客车类型2件。造成被害人的伤害程度，死亡8人，重伤2人。关于民事赔偿部分，通过调解达成和解协议的8件，自愿赔偿8名被害人各项损失人民币130.2万元，被害人放弃民事赔偿的1件；按照程序进行刑事附带民事判决1件。根据案件事实和量刑情节，有7名被告人被依法适用非监禁刑，3名被告人被判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

**被告人适用刑罚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量刑情况 | 2015年 | 2016年 | 2017年 | 2018年 | 2019年 | 合计 |
| 三年以上有期徒刑 | 0 | 4 | 2 | 0 | 0 | 6 |
| 三年以下有期徒刑 | 7 | 10 | 7 | 2 | 3 | 29 |
| 拘役 | 1 | 0 | 0 | 0 | 0 | 1 |
| 非监禁刑 | 26 | 21 | 23 | 23 | 7 | 100 |
| 免于刑事处罚 | 2 | 0 | 0 | 0 | 0 | 2 |

**二、交通肇事案件的主要特点**

1.从肇事责任情况来分析：近五年的138起交通肇事案件中，肇事司机负全部责任是96起，占70%左右;负主要责任是39起，占28%左右。可见人为因素是造成交通事故主要特点之一。

2.从肇事司机文化程度来分析：涉案的138名被告人中，初中以下文化程度是112人，占81%左右;高中以上文化程度的是26起，占19%左右。可见司机素质低下也是易发事故的特点。

**涉案被告人学历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历情况** | **2015年** | **2016年** | **2017年** | **2018年** | **2019年** | **合计** |
| 高中学历及以上 | 7 | 10 | 3 | 5 | 1 | 26 |
| 初中 | 20 | 15 | 23 | 11 | 4 | 73 |
| 小学及文盲 | 9 | 10 | 6 | 9 | 5 | 39 |

3.从肇事车型来分析：小型轿车类型是60起，占43%左右;大货车类型是44起，占32%。从其肇事性质来看，主要是小型轿车和大型货车驾车者不遵守规则行车，可见违规行车是肇事之首。

**涉案的肇事车型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肇事车型** | **2015年** | **2016年** | **2017年** | **2018年** | **2019年** | **合计** |
| 摩托车类型 | 6 | 4 | 5 | 1 | 1 | 17 |
| 农用车类型 | 2 | 1 | 1 | 1 | 2 | 7 |
| 小型轿车类型 | 15 | 15 | 11 | 14 | 5 | 60 |
| 大型货车类型 | 10 | 12 | 12 | 8 | 2 | 44 |
| 小型客车类型 | 2 | 2 | 2 | 1 | 2 | 9 |

**三、交通肇事案件发生的主要原因**

**(一)驾驶员素质低是引发行车事故的重要原因。**

1.交通安全意识差。有相当一部分司机没有经过系统的培训学习交通规则，特别是一些摩托车和农用车驾驶员根本不懂安全驾驶知识、交通规则等，只懂得把车开动，有些驾驶员连最主要的安全行车方法也不懂。

2.驾车技能差。新驾驶员培训过程简单化，一些汽车驾驶员培训班举办单位只看重经济效益，缩短培训时间，造成司机只会机械地驾驶。

3.片面追求经济效益，日夜驾车，疲劳行车，车辆有故障也不及时维修保养，见钱眼开，安全弃于脑后。

**(二)驾驶员违章驾车、行车是诱发交通事故主要原因。**

1.酒后驾车。据有关资料表明：司机酒后开车发生交通事故的可能性是平时的16倍，30%的道路交通事故是由酒后开车、酒醉驾车引起。因为酒精直接影响人的自知能力，造成视线模糊，动作失调。司机饮酒后更容易盲目开快车，强行超车，极易引发交通事故。

2.无证驾车。目前机动车进入千家万户，尤其是摩托车增长特快，无证驾驶多属摩托车类。这类人一是购新车时听他人简单讲一下如何开动车，常未办证就开车上路;二是自己没有车，就不愿去办证，借别人车辆开上路;三是自己有车也不去办证，认为去办证手续麻烦，费用多，不愿花这笔钱去办证。这类人多数不懂交通规则，属交通安全常识盲，是最易发生肇事之人群。

3.超速行车。“十次肇事九次快”。在超速行车时，当遇到路面有突发情况这类司机往往以为用急打方向避让或用紧急刹车就能应付，结果是车速过快刹车距离拉长，紧急制动、紧急避让车辆惯性大、离心力大而造成相撞或侧翻等交通事故。

4.超高、超载行车。车辆的限载是对车辆在行车时起到安全有效的作用，是对车辆各部件所承受的重量实行安全限量。但是，一些车主、司机为了多赚钱，往往装载的货物重量比核定的载重量超出几倍之多。超载使车辆的安全行车性能下降，导致刹车性能差，制动距离拉长，遇到紧急情况，车辆的冲力大不能及时制动;超高行车阻力大，车辆摆动，方向难以把定，尤其是转弯时其离心大，车辆最容易侧翻等造成交通事故。

5.车辆装备不齐全、失效。这类情况多见于农用车、摩托车，他们多在乡级道路上行驶，认为缺些装备无紧关要，一些灯光不光、刹车不灵、雨刮不转、喇叭不响、倒后镜不有等，照常在道路上行车，结果是因这些小问题造成事故，害了自己，害了他人，后悔莫及。

**(三)道路好走，事故反而增多的原因。**

1.思想麻痹开车。原因是司机在路况差的公路上开车格外小心，思想集中，谨慎驾驶，一旦开上平坦宽直的路面时思想上就放松，油门一踏，轻松驾车，从而放松了警惕性，一旦路面出现突发情况，司机措手不及，导致事故发生。曾有一警言：“事故源于瞬间麻痹，安全来自长期警惕”。这是长期总结出来的行车经验和教训。

2.粗心大意行车。这就是我们平常所讲“不怕一万，就怕万一”的俗语。在乡级的小路上行驶，司机认为路况差，村庄多，他们注意开车，尤其在狭窄道路上行驶注意力更集中，一旦到平直宽阔的公路上行车，认为看得见，不会有什么问题出现而放心大意驾驶，结果事与愿违，当遇到紧急情况时，手忙脚乱尚未反映过来事故发生了。

3.疲劳驾车。人体的器官(包括体力、精力、人的精神状态)在长期的紧张状态下过度消耗而受到损害，如眼睛模糊、头脑反应迟钝、手脚不灵敏、动作失误等。如果这些状况得不到及时补偿(休息)，会变得更严重，人的情绪也变得极易冲动、急躁、发怒等。如果长时间开车不休息，其精神得不到休息，精神体力不支而进入睡眠状态，此时驾车就会失控导致交通事故。

**(四)公路沿线的村民安全意识差，行走无序，不避不让，随意违章现象严重，是易发事故的另一个原因。**

在公路上经常可以见到村民随意横穿公路，在公路上学车、放牧、晒东西，小孩在公路上玩耍，甚至在公路上睡觉，这种现象在村庄、集市附近的公路上尤为突出。目前，公路的路况得到了改善，车辆行驶的速度相对提高了，但是公路沿线村民的交通安全意识没有跟上，仍然按原来的习惯行走在公路上，全然不顾车辆的通行。这也是导致公路路况好了交通事故反升的原因之一。

**四、预防交通肇事频发的对策**

**(一)多渠道、多形式加大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的力度。**

交通安全法规宣传教育工作抓与不抓，力度大不大，宣传到不到位与交通违章、交通事故的多少有着极其密切的关系，因此，宣传教育必不可少。

1.坚持到学校、机关单位上课的制度，尤其重要的是到市区、农村、公路沿线的学校上安全课。

2.与电视台、电台、报刊等新闻媒体多方位合作，签订宣传协议，确保对重大事故现场报道的及时性和针对性。依靠社会文艺宣传群体的力量进行宣传，利用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进行宣传。

3.利用标语、资料、板报等形式进行宣传，让广大群众常见常知，警钟长鸣。利用宣传车进行巡回宣传，多到边远乡镇、山村宣传。

4.以“保护生命，拒绝违章”为主题，制作、发放《驾驶员安全行车须知》、《公民交通安全守则》、《道路交通事故案例选编》等宣传册，增强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提高公民遵守交通法规的自觉性。

5.加强对现有驾驶员的宣传教育。一是以典型教育为主，请本地安全行车的驾驶员作安全行车经验介绍;二是案例剖析警示教育，搜集一些典型的事故案例让驾驶员分析讨论;三是有条件的组织违章驾驶员到事故现场观看，让他们亲眼目睹车毁人亡的惨景，加深其对车祸危害性的认识。

**(二)加强源头管理，防患于未然。抓好源头管理，是“防事故，保畅通”的一项重要措施。**

1.严格把好考试关、年审关，坚决杜绝买卖驾驶证现象，不通过考试合格，任何人不能发证。对检查发现逾期审验的驾驶员和车辆一律暂扣证件和车辆，不办理审验绝不放行。

2.加大交通管理的科技含量，重视对交通管理科学技术的开发应用，主动寻求应用科技手段解决因车辆、道路增长和交通需求的发展变化带来的新情况、新问题，拓宽工作思路，提高工作效能。在硬件方面，应购置道路交通电子监控设备、雷达测速仪、酒精测试仪等科技装备。

3.加大对乡级道路标志硬件设施的投入，确保乡道弯路、危险地段、上下坡路段交通设施齐全有效，为司机提供良好的指示、警示标志。

4.构建政府统一领导、相关部门各司其职、社会各方面联动的新机制是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的根本。加快建立完善预防交通事故责任管理体系、源头管理体系、路面防控体系、安全隐患排除整改体系，逐步形成科学、高效的交通事故防范系统。

**(三)加大惩治力度。**

一是对交通肇事者实行从重从严惩处，尤其从重惩治肇事逃逸者。只有从重从严打击肇事逃逸者，才能有效地遏制交通肇事的发生。二是加大对无牌无证车辆的打击力度。加大对销赃车辆的侦破力度，从严整治，从重打击。三是结合农村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把交通管理纳入综合治理的范畴。四是对公路、街道的占道经营、马路市场、乱搭乱盖等行为进行坚持不懈的清理整治，确保车辆畅通无阻。

**(四)公安交通民警的执法理念、思想观念亟须转变。**

现行的公安交通管理工作中，由于长期受计划经济管理模式的影响，行政管理工作上采用的是职能模式，强调行政干预较多，而服务意识较为淡化薄弱。首先牢固树立服务小康社会的意识，打造全新的执法理念;其次是强化执法监督，在事故处理、路面执勤、车辆管理中建立严格的执法责任制和倒查制。

**(五)认真学习贯彻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

新的《道路交通安全法》是一部充满体现立法为民思想的法律，也是我们出行的“指南针”和“护身符”。为了安全，人民群众、广大驾驶员大家共同来学习它，弄懂它，遵守它，树立起“交通安全，人人有责”的文明、法制、道德及人文关怀的意识，共创文明、和谐、畅通的现代化交通环境。